

合同

编号： 11N74222785320252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塔城地区生态环境局乌苏市分局（乌苏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）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乌苏市新荔江汽车用品批发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车辆维修和轮胎”迁入项目-乌苏市新荔江汽车用品批发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车辆维修和轮胎”迁入项目-乌苏市新荔江汽车用品批发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车辆维修和轮胎”迁入项目-乌苏市新荔江汽车用品批发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844号	机油 机油更换 汽油机油 柴油机油	-	-	-	1	次	1280.00	128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8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贰佰捌拾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844号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1	128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	地址： 乌苏市乌伊公路南144-230号
电话：	电话： 18709921777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中国建设银行
账号：	账号： 65050164638600000063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 2025年7月3日